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生态环境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方案

为做好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根据《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中南林发〔2024〕7 号）文件精神，按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工作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服务战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进一步强化综合考核环节，加强思想品德考核，规范招录程序，提高招生选拔质量，推进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确保招生录取全过程科学规范、公开、公平、公正。

二、组织管理

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此次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组织相关学科的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及时处置招生录取过程中的突发情况等。

在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各学科点根据学校和学院的招生工作安排成立综合考核小组。

三、考生申请与资格审查

具体要求和程序参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四、综合考核及成绩要求

(一) 综合考核通知将通过电话或邮件告知相关考生，未收到通知的考生请主动与学院联系（联系电话：0731-85623482，联系人：曾老师），了解有关综合考核工作的具体事宜。收到综合考核通知的考生应按规定时间参加考核，逾期取消考核资格，不予录取。

(二) 综合考核各环节进行同步录音录像。

综合考核时间：2026年3月28日上午8:30

综合考核地点：树木楼A座515会议室

(三) 考核由外语水平、业务能力、综合素养三个部分组成，考核方式采取面试方式进行，每位考生的考核时间不得低于30分钟。考核总成绩满分400分。

1. 外语水平：满分100分，60分合格，主要考查考生英语运用能力的掌握程度。

2. 业务能力：分为业务课一和业务课二，满分各100分，60分合格，主要对考生的基础知识能力和专业知识能力进行考查。

3. 综合素养：满分100分，60分合格，主要考查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素养、科研潜质、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等方面的内容。

考生总成绩=[外语水平(100分)+业务课一(100分)+业务课二(100分)+综合素养(100分)]/4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

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思想政治理论及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满分分别为 100 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总成绩,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小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五、录取

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根据学院相关学科的招生计划、招生录取方案、考生总成绩排名、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学校审核,审定后的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统一公示。

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非应届毕业生在录取前(6月20日前)须将全部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应届硕士研究生须在入学前将全部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录取为“定向就业”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在录取前须与我校和所在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其人事档案保留在原工作单位,毕业后按定向就业协议就业。

拟录取考生体检在新生入学时统一进行。体检合格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其他

(一)实行录取名单公示制。拟录取的博士研究生名单由研招办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

录取。

(二) 实行复议制。在公示期内，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督察组和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受理考生的投诉、申诉。对投诉和申诉的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督察组责成学院招生领导小组或招生录取小组进行复议。

(三)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与招生录取工作接受考生和社会的监督，有疑义者可向学院研招办反映，如发现有违规违纪情况需以实名书面举报信的方式当面或者以邮寄的方式提交给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联系电话：0731-85623482，电子邮箱：6722507@qq.com（邮件标题请注明：2026 年博士招生）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南路 498 号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生态环境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树木楼 A 座 507 室）

解释权归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另有规定的，按学校规定执行。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态环境学院

2026 年 3 月 17 日